

山西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文件(39)

## 关于 2021 年省本级预算调整 方案(草案)的说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山西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上

山西省财政厅副厅长 武志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今年 3 月，财政部提前下达我省部分 2021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475 亿元，其中 106.72 亿元已编入省本级年初预算，并经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剩余 368.28 亿元政府债务收支需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现在我向本次会议就调整方案(草案)做出说明。

### 一、本次政府债务额度分配方案

本次 368.28 亿元政府债务额度，按举借方式分，发行政府债券 366.61 亿元、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借款 1.67 亿

元。按债务类型分，一般债务 144.66 亿元、专项债务 223.62 亿元，一般债务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举借，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债务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专项债务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举借，用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债务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368.28 亿元债务额度分配方案为：省本级留用 40.21 亿元；转贷各市 328.07 亿元，重点用于“两新一重”、教育质量提升、生态污染防治、基本民生保障、农业农村发展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项目建设。

## **二、本次省本级债务资金使用方案**

省本级留用债务资金 40.21 亿元，全部为一般债务，其中：普通高校基础设施建设 20.21 亿元，汾河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 20 亿元。

本次分配后，加上已编入年初预算部分提前下达的政府债务资金省本级留用 146.93 亿元。

## **三、本次省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按照《预算法》和政府债务管理有关规定，省政府是全省政府债务唯一合法举借主体，政府债务收支全部计入省本级预算；市县政府确需举债的，由省政府通过转贷方式实现，计入省本级债务转贷支出。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4.66 亿元,其中:发行一般债券 142.99 亿元,向国际金融组织借款 0.85 亿元,向外国政府借款 0.82 亿元,列“一般债务收入”科目。

2. 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4.66 亿元,其中:普通高校基础设施建设 20.21 亿元,列“高等教育”科目;汾河中上游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 20 亿元,列“节能环保”科目;转贷各市一般债券 102.99 亿元,列“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科目;转贷各市外国政府借款 0.61 亿元,列“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转贷支出”科目;转贷各市国际金融组织借款 0.85 亿元,列“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转贷支出”科目。

经上述调整后,省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和总支出都由年初的 2904.56 亿元增加到 3049.22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23.62 亿元,全部发行专项债券,列“专项债务收入”科目。

2. 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3.62 亿元,全部转贷各市,列“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支出”科目。

经上述调整后,省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和总支出都由年初的 184.48 亿元增加到 408.1 亿元。

## 四、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举措

(一)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严格执行《预算法》和中央

有关政策规定,各级政府只能在批准的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除政府外贷外,只能通过发行政府债券举债。在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的前提下,积极争取新增债务限额,“十三五”期间我省共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2727 亿元,年均增幅 42.9%,截至 2020 年底政府债务余额为 4612 亿元,有力地支持了我省促转型、强基础、惠民生政策实施,为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充足的财力保障。

(二)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围绕我省“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健全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机制,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重大战略实施。加强政府债券项目储备、资金使用、收益归还全流程穿透式监管,提高债券资金投放精准度,充分拉动有效投资。加大专项债券项目市场推介力度,有效吸引专项债券项目市场化融资,放大专项债券资金杠杆作用。贯彻落实《山西省政府专项债券管理暂行办法》,细化前期准备、发行使用、资产绩效、还本付息等关键环节管理,确保债券资金借得来、用得好、控得住、还得上。

(三)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将政府性债务管理指标纳入市县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体系,出台一系列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制度措施,有效控制政府性债务风险。进一步夯实隐性债务底数,逐笔落实化债方案,争取在 2028 年底前化解完毕。健全完善市县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和提示

预警机制,督促高风险市县积极稳妥化解风险。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坚持党政同责、终身问责,堵住违法违规举债“后门”。截至2020年底,政府法定债务率70%,全口径政府债务率为黄色等级,在全国处于较低水平,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为我省转型出雏型提供低风险可持续的发展环境。

以上说明,请予审议。

附件:山西省省本级2021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附件

## 山西省省本级2021年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亿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年初预算	增加额	调整预算	项 目	年初预算	增加额	调整预算
总计	3089.04	368.28	3457.32	总计	3089.04	368.28	3457.3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04.56	144.66	3049.2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04.56	144.66	3049.22
一、省本级收入	698.00		698.00	一、省本级支出	990.23	20.21	1010.44
				高等教育		20.21	20.21
二、转移性收入	2164.22		2164.22	二、转移性支出	1913.88	124.45	2038.33
				其中:节能环保		20.00	20.00
三、债务收入	42.34	144.66	187.0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102.99	102.99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42.34	142.99	185.33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转贷支出		0.61	0.61
地方政府向外国政府借款收入		0.82	0.82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转贷支出		0.85	0.85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收入		0.85	0.85	三、债务还本支出	0.45		0.45
<b>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b>	<b>184.48</b>	<b>223.62</b>	<b>408.10</b>	<b>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b>	<b>184.48</b>	<b>223.62</b>	<b>408.10</b>
一、省本级收入	91.38		91.38	一、省本级支出	167.46		167.46
二、转移性收入	28.72		28.72	二、转移性支出	17.02	223.62	240.64
三、调入资金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23.62	223.62
四、债务收入	64.38	223.62	288.00				
专项债务收入	64.38	223.62	288.00				